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子洲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项目单位：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单位：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评价时间：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自评

评价单位：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上报时间：2022 年 8 月



子洲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19〕238号）和《2020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0】260号）文件精神，子洲县农业农村局于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8月1日对子洲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项目部门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子洲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涉及8个乡镇、2个便民服务中心、1个街道办，共计27个村子。规划建设高标准农田规模为2.0万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节水灌溉、田间道路和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其中：土地平整15989.90亩。节水灌溉4010.10亩；新修田间道（砂砾石路）5.1km，砂石路路面宽度4.0m；新修生产路（素土路）15.6km，路面宽度2.0m；项目区林带共种植侧柏2040株，种植紫花苜蓿112.99hm²。

子洲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投资为2800.37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2492.88万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83.04万元，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投资4.07万元，独立费用220.38万元。项目建设工期为12个月，2022年11月中旬完工。

项目通过田面平整、田块规划、水利设施配套后，不仅能提高土地的产出率和收益率，而且对引进和采用农业新技术，转变传统种植观念，运用现代管理方法，进行产业化规模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项目绩效目标。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努力提高耕地产出率和农业劳动生产率，切实增强项目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组织开展子洲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工作主要为了：

1、了解子洲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2、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并为子洲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提出较好的意见。

3、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

4、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二）自评对象

再评价对象：子洲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三）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

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四）评价方法及工作程序

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项目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1、前期准备

（1）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

（2）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反复讨论、征求意见，通知科室提供与之相关的资料，主要包括收集财务资料、项目立项、项目设计、招标、支付凭证、绩效目标等相关资料，为实施评价工作奠定基础。

2、组织绩效评价

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目标的相关佐证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对相关资料进行查阅并进行分析、核实，确保所提供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将项目资料按照评价体系指标分类，形成资料清单。再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批注说明。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

题，确保项目已提交的资料名称、实施流程、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评价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评 价 组 员	叶雄	局长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姜锐	党组成员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艾绍兴	主任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曹亚莉	副主任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党宁	副主任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李星辰	会计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李康	干事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张路	干事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张泽	干事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刘江	干事

在自评过程中广泛征求意见，并按反馈意见对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修改，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之后，小组成员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对比、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评分。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	2021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农业综合开发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叶雄		联系电话	13892258299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800.37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912.21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在建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万元)	2048	省财政 (万元)			
市县财政 (万元)	752.31	市县财政 (万元)			
其他		其他 (万元)	2912.21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决策	4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子政发改科发【2020】832号	按文件执行
			立项程序规范性	依据上述文件进行立项	按文件执行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村子27个。	27个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是否按预算绩效执行	是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800.37万元	2800.37万元
			资金分配合理性	是否全部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	100%
过程	4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912.21万元	100%
			预算执行率	2912.21万元	49.6%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否专款专用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建立高标准农田实施管理制度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否按制度执行	是
产出	40	产出数量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2万亩	2万亩
		产出质量	配套设施完善率	100%	100%
		产出时效	完工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产出成本	每亩招标价	1200元	1200元
效益	20	社会效益	防止返贫检测人口	≥1271人	≥1271人
		可持续影响	使用年限	长期	长期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96%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相加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3、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1）进行数据分析，提出绩效评价报告的初稿。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再评价报告初稿；

（2）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再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子洲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高标准农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4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占总分的 16%。

（二）、项目过程分析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4 分，自评得分 23 分，占总分的 24%。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占总分的 20%。

（四）、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40 分，自评得分 37 分，占总分的 40%。

五、存在的问题

（一）未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准确。

（二）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在执行中的约束力较低。

六、建议

（一）切实搞好绩效相关工作，完善并合理应用绩效管理制度，来完成相关绩效工作。

坚持科学、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与整体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切实搞好专项资金的绩效工作，并按时公开，从而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提高预算执行率，充分认识预算执行管理工作的重要性
预算编制部门在充分考虑和结合本单位总体目标和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制定出真实有效的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整体绩效再评价指标体系表》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农业综合开发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叶雄			联系电话	13892258299	
项目类型	高标准农田建设					
计划投资额(万元)	2800.37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912.21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2048		省财政			
市财政	752.37		市财政			
其他			其他	整合资金2912.21万元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资金投入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4
产出		产出数量	5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亩)	5	4
		产出质量	5	梯田田面宽度(米)	5	5
		产出时效	5	完工时间	5	4
		产出成本	5	每亩招标价(元)	5	5
效益	60	经济效益	10	直接受益农户年纯收入增加	10	9
		社会效益	10	受益防止返贫监测人口(户)	10	9
		环境效益	5	治理面积(亩)	5	4
		可持续影响	5	使用年限	5	5
		满意度	10	社会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94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